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科技大厦 1 号（东）楼 8 层会议室。公司共有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其中监事樊娜参加了现场会议，监事巩固、郭瑛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巩固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新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提供保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5.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16,955,001.42 元，加上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126,010,215.7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减本年已分配的利润 0 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42,965,217.16 元；以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28,134,163.84 元，加上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127,364,084.7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减本年已分配的利润 0 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55,498,248.55 元。公司合并报表报告期末及母公司报表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值，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及避免同业竞争，预计与控股

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和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58 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监事巩固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7. 关于 2025 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及新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投资和经营计划，审议批准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融资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包括银行贷款、融资性租赁和其他融资方式等。前述融资若需要公司提供担保，审议批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新增 10 亿元人民币，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8.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 75 万元，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9.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